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收到本公司控股股东郎光辉先生关于其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年10月22日，郎光辉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0,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5%）限售流通股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初始交易日为2019年10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20年8月21日。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2019年10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郎光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02,071,718股（全部为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9%。郎光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158,124,73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6.92%。2019年5月21日，郎光辉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3,009,353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6.76%）质押给其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公告编号：2019-027）。本次股份质押后，郎光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累计质押数量为53,509,353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52.42%，占公司总股本的15.88%；郎光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合计累计质押数量为53,509,353股（王萍女士股份无质押），占郎光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萍女士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33.84%，占公司总股本的15.88%。

二、控股股东的质押情况

郎光辉先生本次质押的目的是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担保。郎光辉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股票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郎光辉先生将采取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24日